

【集氣四重送-2020 前進奧運！與普利司通一起為台灣選手加油】領獎確認書

★獎項：(請依實際中獎獎項勾選) ※若獎項勾選錯誤、主辦單位具有修改之權利。

- 東京-台北來回機票 <市值 NT30,000>
- 【Panasonic】18 公升高效除濕機 <市值 NT18,890 >
- 【Panasonic】15L 蒸氣烘烤爐 <市值 NT15,000 >
- 【Panasonic】日本吸塵神器 <市值 NT7,990 >
- 【Panasonic】奈米水離子吹風機 <市值 NT3,690 >
- 【Panasonic】微電腦電子鍋 <市值 NT3,000 >
- 【Panasonic】電動刮鬍刀 <市值 NT4,988 >
- 【王子維簽名限量】羽球拍
- 【文姿云簽名限量】空手道拳套
- 【ASICS】奧運紀念鞋 (RETRO TOKYO) <市值 NT4,780 >
- 【ASICS】腰包 (RETRO TOKYO) <市值 NT990 >
- 【ASICS】2020 系列短袖 Tshirt <市值 NT980 >
- 【Bridgestone】高爾夫球 <市值 NT1,350 >
- 【Bridgestone】旅行充電器 <市值 NT780 >
- 【Victor】羽球對拍 <市值 NT900 >

★兌獎資料：以下皆為必填資訊，攸關您的中獎權益，請務必填寫正確資訊，並黏貼身分證及行照影本

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行動電話：_____

車牌號碼：_____

※獎項寄送地址(請確認白天可簽收包裹)：

<p>身分證正面影本 浮貼處</p>	<p>身分證反面影本 浮貼處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行照影本浮貼處
(需附清晰之車牌號碼)

★注意事項

- ❖ 活動主辦單位為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，協辦單位為尚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。
- ❖ 領獎信函資料需與本活動所登錄的資料相同，得獎者請確認資料(姓名、電話及地址)無誤。若因資料不正確造成無法聯繫及寄送，則視為自動棄權，主辦機構概不負責。參與本活動者需保證所有填寫、提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若資料有不實、不完整及不正確，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得獎資格的權利，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亦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❖ 請填妥領獎確認書並連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行照影本於 **2020/03/20 前** (以郵戳為憑)，以掛號信件寄回「**10476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368 號 5 樓 台灣普利司通活動小組**」收，逾期或提供資料訊息不全者視同放棄兌獎。
- ❖ 獎品圖片僅供參考，獎品以實物為準，並恕無法挑選顏色、尺寸、規格型號等。本活動之所有獎品不得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。獎項以公佈於本網站上的資料為準，如遇不可抗力或其他情事變更之因素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。
- ❖ 中獎人如因寄送過程中發生信件遺失、信封破損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原因，導致中獎憑證遺失或無法辨識，或中獎人資料填寫不完整或不清楚時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；所有中獎憑證須經主辦單位檢核並以主辦單位審核為準，且任何不完整、損毀、偽造、經改動的、複製或超過兌獎期限的憑證均無效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❖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機會中獎累計獎項價值 NT\$1,000 元以上，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身分證影本供報稅使用，並將以新台幣計價列入本年度之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。獎項價值超過 NT\$20,000 元，依法需預繳 10% 稅金，主辦單位將寄發機會中獎稅額繳付說明予中獎人，待中獎人付清稅金後方可寄送獎品。
- ❖ 中獎者若非中華民國國境內設籍之國人(即依法於課稅年度內，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含大陸人士及外國人)，不論中獎者所得獎項之價值，需預先扣繳 20% 機會中獎稅金。此外中獎價值累計超過 NT\$1,001 而未滿 20 之中獎者，視同父母或監護人中獎，由父母或監護人代為領獎，並請附上中獎者及其代領人關係證明影本。
- ❖ 本活動獎項待得獎人寄回之領獎確認書，經確認兌獎相關資料無誤後，獎項最晚於 2020/04/30 寄出。
- ❖ 欲查詢兌獎進度，請於上班時間週一~週五(不含例假日)早上 9 點~下午 6 點撥打 02-25017500，將有專人為您服務。

★個人資料保護法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下列告知事項：

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「主辦單位」)基於辦理「集氣四重送-2020 前進奧運！與普利司通一起為台灣選手加油」活動(以下簡稱「本活動」)所需，將依據個資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包含識別個人姓名、行動電話、電子郵件地址等。上述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將僅限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需要使用，並遵守個資法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訊。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，您可向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行使之個資權利包括：查詢、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處理、利用及刪除。惟，若行使前開權利，視同自願放棄參與本活動。另如填寫之資料如有不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活動參與資格或為必要處置，並依法追究責任。本人瞭解並同意主辦單位將本人個人資料提供與其關係企業、本活動之協辦單位、合作廠商、業務往來機構及其他依法有調查權之金融機關等，於行銷目的範圍內得為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❖ 得獎者/法定代理人 親筆簽名：_____

❖ 日期：_____